证券代码：603214 证券简称：爱婴室 公告编号：2018-060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上午 10:00 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施琼先生召集并主持，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签订投资框架协议的议案》

公司拟与重庆泰诚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及重庆婴友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股东”)签订《关于重庆泰诚实业有限公司之投资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本协议及后续签订的正式协议，有利于公司与目标公司及目标公司原股东进行深度合作，实现优势互补和共同发展。

目标公司从事母婴产品零售及服务行业，主要业务区域位于重庆涪陵区，开设门店约 20 余家。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投资 1,800 万元，用以收购目标公司部分股权并向其增资。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合计持有目标公司 51.72%的股权，成为其控股股东，目标公司原股东持有目标公司 48.28%的股权。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期披露的《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投资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1)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04 日

证券代码：603214 证券简称：爱婴室 公告编号：2018-061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投资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

1.本次签订的《投资框架协议》为协议各方初步确定合作意愿的约束性文件，本次投资的具体正式实施尚需各方根据《投资框架协议》内容，签订正式投资合同或协议。双方能否签订正式投资合同或协议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交易所涉事项尚需经过交易各方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并签署 正式协议后方能实施。

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公司尚未与交易各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及《增资协议》。在《股权转让协议》和《增资协议》生效及执行前，本次签署的《投资框架协议》不会对公司 2018 年业绩构成重大影响。

本次投资将不会构成关联交易，亦不会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框架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为进一步深化合作，实现优势互补和共同发展，2018 年 11 月 30 日，经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甲方”)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与重庆泰诚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乙方”)及重庆婴友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股东”、“丙方”)签订《关于重庆泰诚实业有限公司之投资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投资框架协议》”)。

本协议的签订不构成关联交易或其他利益安排，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相关方的基本情况

甲方：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 2123 号 3E-1157 室

法定代表人：施琼

乙方：重庆泰诚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涪陵区大顺乡大顺路 66 号 1-20 号

法定代表人：冉茂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2MA5YWW9H5X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重庆婴友商贸有限公司	1,000	1,000	100%
合计	1,000	1,000	100%

经营范围：批发、零售(含利用互联网销售)：日用百货、保健用品、玩具、化妆品；婴幼儿沐浴服务；美容服务(以上两项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保健按摩(不含医疗按摩)；室内娱乐活动(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家政服务；货物进出口贸易；餐饮服务(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加工、销售：食品(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服装；广告设计、制作；庆典策划；企业管理咨询；装饰工程施工(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

丙方：重庆婴友商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涪陵区八一路 2 号御锦江都

法定代表人：高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209438379 38

注册资本：100 万元

经营范围：日用百货、服装；零售：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保健食品(按许可证核定的期限从事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协议签署的时间、交易方式

2018 年 12 月 03 日，公司与目标公司及目标公司原股东重庆婴友商贸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投资框架协议》，就目标公司股权转让及向目标公司增资事宜达成初步的意向，公司意向持有目标公司 51.72%的股权，成为目标公司的控股股东。

(四)签署协议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签署的协议仅为投资框架协议，已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目标公司简介

重庆泰诚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5 月 14 日，系重庆婴友商贸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母婴产品零售及服务行业，并于重庆涪陵区开设门店约 20 余家。

三、投资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合计向目标公司投资 1,800 万元。其中 900 万元投资款应按照各方同意后续签署的《关于重庆泰诚实业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书》(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以收购原股东持有的标的股权并支付相应对价方式完成支付(以下简称“老股转让”)；剩余 900 万元投资款应按照各方同意后续签署的《关于重庆泰诚实业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的约定以认购目标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的方式完成支付(以下简称“增资”)。

(二)老股转让和增资应当同时进行，各方应当在本协议相应条款约定的先决条件被满足或被公司豁免后 10 日内以《投资框架协议》内容为基础签署正式《股权转让协议》和《增资协议》。

(三)违约及其责任

1.本协议生效后，各方应按照本协议的规定全面、适当、及时地履行其义务及约定，若本协议的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条款，均构成违约。

2.各方同意，除本协议有特别约定之外，如一方的违约行为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则违约方应对守约方的损失给予赔偿。

3.如本协议约定的相关条件成就后，目标公司和/或原股东拒绝公司进行本次投资，则目标公司和/或原股东应当向公司支付投资款的 20%作为违约金；反之，公司应当向目标公司和/或原股东支付投资款的 20%作为违约金。本条所述违约金不排斥上述第 2 条的履行，如违约金不足以补偿守约方的实际损失，守约方有权要求就不足部分继续要求违约方支付相关赔偿金。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与交易各方尚未实施具体合作事宜，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 2018 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与交易各方若能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协议》及《增资协议》，则有利于公司和目标公司进行深度合作，实现优势互补和共同发展，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有利影响。

五、重大风险提示

(一)本协议为协议各方初步确定合作意愿的约束性文件，本次投资的具体正式实施尚需各方根据本协议内容，签订正式投资合同或协议。双方能否签订正式投资合同或协议存在不确定性。

(二)本次交易所涉事项尚需经过交易各方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并签署正式协议后方能实施。

公司将根据具体的合作情况及投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一)《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关于重庆泰诚实业有限公司之投资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04 日

证券代码：600604 900902 证券简称：市北高新 市北 B 股 公告编码：临 2018-062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收购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股权收购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临 2018-063)。

该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罗岚女士、张羽祥先生、周晓芳女士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在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238 号一楼大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604 900902 证券简称：市北高新 市北 B 股 公告编码：临 2018-063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收购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人民币 34,680.76 万元的价格向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市北祥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北祥腾”)收购其持有的上海垠祥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垠祥置业”)34.62%股权和相应债权。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北集团”) 按其在市北祥腾持股比例同时收购垠祥置业 15.38%股权和相应债权，本次股权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不构成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公司拟以人民币 34,680.76 万元的价格向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市北祥腾投资有限公司收购其持有的上海垠祥置业有限公司 34.62%股权和相应债权。

上海垠祥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市北祥腾投资有限公司参股的房地产项目公司，负责开发建设上海嘉定区徐行镇 06-04 地块项目，垠祥置业不涉及创投业务。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北集团”) 按其在市北祥腾持股比例同时收购垠祥置业 15.38%股权和相应债权，本次股权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至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市北集团之间发生的与本次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如下：

2018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市北高新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8-021)。

2018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市北高新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8-043)。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各方当事人情况介绍

(一)、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公司名称：上海市北祥腾投资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6312251183J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4、法定代表人：张羽祥

5、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 万元

6、营业期限：2014 年 08 月 15 日至 2024 年 08 月 14 日

7、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共和新路 3088 弄 2 号 1103 室

8、经营范围：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企业形象策划，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主要股东及出资份额：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22500	45
2	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20
3	上海祥腾投资有限公司	17500	35
合计		50000	100

10、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市北祥腾资产总额人民币 81,816.73 万元，资产净额人民币 36,385.17 万元，2017 年度营业收入人民币 105,830.05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 13,283.06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市北祥腾资产总额人民币 79,078.97 万元，资产净额人民币 37,851.80 万元，2018 年一至三季度累计营业收入人民币 2,914.55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 1,464.55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市北祥腾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二)、关联方情况介绍

1、公司名称：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46996465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4、法定代表人：罗岚

5、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 万元

6、营业期限：1999 年 04 月 07 日至不约定期限

7、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238 号 16 楼

8、经营范围：投资与资产管理，市政工程，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在计算机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经济信息咨询服务(除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市北集团成立于 1999 年 4 月，由上海市静安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组建，为公司控股股东。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市北集团资产总额人民币 2,254,021.33 万元， 资产净额人民币 797,457.59 万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304,802.67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 30,586.06 万元。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1、公司名称：上海垠祥置业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MA1GTG38XW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法定代表人：张羽祥

5、注册资本：人民币 66000 万元

6、营业期限：2016 年 07 月 14 日至 2026 年 07 月 13 日

7、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嘉罗公路 1661 弄 8 号 501 室

8、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管理，物业管理，停车场管理，保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具备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垠祥置业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240,703.15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174,737.56 万元，资产净额为人民币 65,965.59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0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34.41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34.41 万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垠祥置业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249,476.45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183,605.85 万元，资产净额为人民币 65,870.60 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0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94.99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94.99 万元。

垠祥置业的主要资产为位于上海市嘉定区徐行镇的 06-04 住宅地块项目。经具备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以 2018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沪申威评报字〔2018〕第 1151-1 号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以及《沪申威评报字〔2018〕第 1151-2 号债权价值评估报告》，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垠祥置业净资产为人民币 65,870.60 万元，评估值为人民币 68,834.19 万元，增值额为人民币 2,963.59 万元人民币，评估增值 4.5%。市北祥腾持有垠祥置业债权的评估值 17,094.43 万元。

(二)、交易标的主要股东

垠祥置业的股东为上海市北祥腾投资有限公司及中垠(上海)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垠地产”)。

市北祥腾的基本情况详见“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中垠地产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中垠(上海)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4320728084 1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法定代表人：张亚峰

5、注册资本： 人民币 20000 万元

6、成立日期： 2014 年 10 月 21 日

7、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冠生园路 223 号 20 幢 562 室

8、经营范围：房地产行业投资，投资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专项设计施工，停车收费，房地产经纪，建筑专业设计、咨询，设计、制作各类广告，建筑设备、建筑材料、装潢材料、电器、家具、百货、汽车零配件(除蓄电池)的销售，餐饮企业管理(不得从事餐饮服务、食品生产经营)，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仓储(除危险品)，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本次转让前后垠祥置业的股东及股权结构：

本次转让前垠祥置业的股东及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上海市北祥腾投资有限公司	33000	50%
2	中垠(上海)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33000	50%
合计		66000	100%

本次转让后垠祥置业的股东及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22849.2	34.62%
2	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10150.8	15.38%
3	中垠(上海)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33000	50%
合计		66000	100%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和主要内容

(一)、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基于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以 2018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沪申威评报字〔2018〕第 1151-1 号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以及《沪申威评报字〔2018〕第 1151-2 号债权价值评估报告》，公司以人民币 34,680.76 万元的价格收购市北祥腾持有的垠祥置业 34.62%股权和相应债权。

垠祥置业的另一股东中垠(上海)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放弃优先受让权。

(二)、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甲方：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上海市北祥腾投资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上海垠祥置业有限公司

1、本次交易的方案

各方同意，乙方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 34.62%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 及其对标的公司享有的 11834.6037 万元债权 (以下简称 “标的债权”)根据本协议约定之条件和条款转让给甲方，甲方同意根据本协议约定之条件和条款受让标的股权和标的债权。

2、本次交易的对价及支付方式

(1)、根据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沪申威评报字〔2018〕第 1151 号《上海市北祥腾投资有限公司拟股权及债权转让项目涉及上海垠祥置业有限公司全部权益价值及相关债务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8 年 6 月 30 日)标的公司评估值为人民币 68,834.19 万元，市北祥腾持有垠祥置业债权的评估值 17,094.43 万元。各方确定，本次交易对价为 34,680.76 万元。

(2)、资产收购价款的支付

本协议各方同意，本次资产收购价款将以现金方式进行支付。

3、标的股权及标的债权的交割

(1)、标的股权及标的债权的交割手续由乙方和标的公司负责办理，上市公司应就办理标的股权、标的债权交割提供必要的协助。

(2)、自标的股权变更至上市公司名下的工商变更登记办理完毕之日起，基于标的股权的一切股东权利义务由上市公司享有和承担，乙方不再享有或承担标的股权对应的一切股东权利义务。

(3)、各方同意，在标的股权交割完成日前，标的股权的风险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对标的股权的毁损或者灭失承担责任；在股权交割完成日后，该等股权的风险转由上市公司承担。

(4)、标的股权交割完成后，标的公司现有职工将维持与标的公司之间的劳动合同关系，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事宜。

(5)、标的股权交割后，标的公司(包括其子公司)应当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关于上市公司子公司的管理制度。

4、关于期间损益归属

各方同意并确认，自各方约定的标的公司审计评估基准日至标的股权交割至甲方名下之日为过渡期间，过渡期间标的股权对应的收益及亏损由甲方承担。

5、税费

各方同意，因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过程中所发生的各种税费，由各方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性规定各自承担，且相互不负代扣代缴义务。

五、对公司的影响情况：

公司收购市北祥腾持有的垠祥置业 34.62%股权和相应债权，垠祥置业持有的房地产项目地块目前运营情况良好，本次股权收购将对公司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交易的实施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六、本次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8 年 12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收购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罗岚女士、张羽祥先生、周晓芳女士在审议表决时已予以回避，其余 4 名董事一致同意通过该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已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公司此次与市北集团共同收购股权，各方均以现金方式出资，并按出资比例持有股权，完全按照市场规则进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已由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进行了评估，并已经出具了评估报告，交易价格以评估值作为作价依据，经公司和交易对方协商确定，价格公允，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次股权收购暨关联交易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关于股权收购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上网公告附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股权收购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函

3、独立董事关于股权收购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604 900902 证券简称：市北高新 市北 B 股 公告编码：2018-064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 年 12 月 19 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 年 12 月 19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238 号一楼大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8 年 12 月 19 日

至 2018 年 12 月 1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B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股权收购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8 年 12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市北高新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同时持有本公司 A 股和 B 股的股东，应当分别投票。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A 股	600604	市北高新	2018/12/10	—
B 股	900902	市北 B 股	2018/12/13	2018/12/1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凡符合上述资格股东，凭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委托出席者还须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及受托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代表还须持单位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受托人本人身份证)登记，或以书面通讯及传真方式登记。

2、现场登记时间：2018 年 12 月 17 日 9:00—16:00。

3、现场登记地址：上海市东诸安浜路 165 弄 29 号 4 楼(纺发大楼上海立信维一软件有限公司内)，靠近江苏路。乘地铁 2 号线、11 号线江苏路站 3 号口出， 也可乘公交车 01 路、62 路、562 路、923 路、44 路、20 路、825 路、138 路、71 路、925 路到达。现场登记问询电话：021-52383315，传真电话：021-52383305。

六、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及代表交通、食宿费用自理。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不以任何形式发放礼品和有价证券。

2、鉴于股东大会资料于会议召开前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全文披露， 为提高会议效率并为公司管理层与投资者沟通互动提供较为充分的时间，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程将对议案采用宣读要点的方式进行简化。

3、会议联系方式：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262 号 1 楼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200436)。联系电话：021-66528130。

特此公告。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4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8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股权收购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